

2023年度澜沧县交通运输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制定计划 任务部门 名称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/ 户数	任务时间	检查方式	制定依据	实施检查 层级	备注
	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	
1	澜沧县交 通运输局	交通运输 行业监管	交通运输企业、建设 项目安全生产检查	交通运输 企业、建 设项目	不设抽查 比例	2023年1月 —11月	现场检查 、书面检 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六 十五条、《云南省安全生产条例》第 三十六条	县级组织 实施	
2		交通运输 行业监管	高速公路、国省干道 、高等级公路服务设 施检查	公路服务 设施经营 管理单位	不低于30%	2023年1月 —11月	现场检查 、实地核 查、日常 巡查	《云南省公路路政条例》第三十五条	县级组织 实施	
3		交通运输 行业监管	水路运输经营资质及 保持状况、经营活动 和经营行为检查	水路运输 经营者	不低于30%	2023年1月 —11月	实地核查 、书面检 查	《国内水路运输管理条例》第六条、 第七条、第十一条、第十三条、第十 四条、第十七条、第十八条、第十九 条、第二十条、第三十四条、第三十八 条；《国内水路运输管理规定》第五 条、第六条、第七条、第十四条、 第二十条、第二十一条、第二十三 条、第二十四条、第二十五条、第二 十六条、第二十九条、第三十九条、第 四十条、第四十九条、第五十二条	县级组织 实施	
4		交通运输 行业监管	道路运输企业资质和 经营情况、车辆和从 业人员资质检查	道路运输 企业	不低于 10户	2023年1月 —11月	书面检查 、 实地核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》第 十条、第二十四条、第三十九条；《 云南省道路运输条例》第六条、第七 条、第八条	县级组织 实施	

5	澜沧县交通运输局	交通运输行业监管	公路建设市场管理、建设程序执行、招标投标管理、信用监管、合同履约管理检查	公路建设项目管理单位和从业单位	不低于10%	2023年1月—11月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、网络监测	《招标投标条例》第四条、第五十九条；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第四条；《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》第八条、第九条；《公路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》第三条；《公路建设市场督查规则》第十条	县级组织实施	
6		交通运输行业监管	水运建设市场管理、建设程序执行、招标投标管理、合同履约管理、质量安全管理、信用管理检查	水运建设项目管理单位和从业单位	不低于30%	2023年1月—11月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、网络监测	《招标投标条例》第四条、第五十九条；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第四条；《水运建设市场监督管理办法》第四条；《港口工程建设管理规定》第三条；《航道工程建设管理规定》第三条	县级组织实施	